

EJ 2020 行動議程 (EJ 2020) 是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 (EPA) 所制定的 2016-2020 年環境正義策略計畫。
EJ 2020 將以 EPA 之前的 EJ 2014 計畫以及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社區與合作夥伴累積數十年的重要環境正義實踐為基礎。

願景

到 2020 年，我們預見 EPA 能夠將環境正義整合到我們的日常生活中、培養牢固的夥伴關係以改進實際結果、規劃途徑以實現更完善的環境成果，以及減小國內大多數過度負荷社區的差異。

實現這個願景將協助脆弱且過度負荷的、環境與經濟上處於不利地位的社區變得更健康、更潔淨、更可持續發展，成為更適宜生活、工作、娛樂和學習的地方。



目標與關鍵領域

我們將透過 3 個目標、8 個優先領域和 4 個全國範圍的挑戰實現這個願景：

目標 I：深化各個 EPA 專案的環境正義實踐，改善過度負荷社區的健康與環境

優先領域：(1) 制定規章制度，(2) 特許，(3) 遵守與執行，以及 (4) 科學

目標 II：與合作夥伴攜手在過度負荷社區內擴展我們的正面影響

優先領域：(1) 州政府與地方政府，(2) 聯邦機構，(3) 社區相關工作，以及 (4) 部落與原住民

目標 III：展示重要國家環境正義挑戰應對方面的進度

挑戰：(1) 主要差異，(2) 飲水，(3) 空氣品質，(4) 危險廢棄物放置場

活動

實施

EJ 2020 將透過跨機關方法來實施。本計畫中的各個優先領域和行動將由專案和分局辦公室主導，以便將環境正義融入 EPA 工作的每個層面。因此，成功實施的真正基礎完全有賴於跨機關的合作。

利益相關方的參與

利益相關方的熱誠參與及合作是 EJ 2020 的中樞支柱，同時也是過度負荷社區實現有意義結果的關鍵元素。透過利益相關方及早、持續及有意義的參與，EPA 將在實施的進程中促成利益相關方對話和協作的境界。EPA 將持續舉辦與計畫相關的網路研討會和會議並徵求意見和反饋，同時提供其他機會以強化利益相關方的參與和協作。此外，EPA 將繼續運用與諮詢委員會及聯邦、州、部落及地方政府組織之間的合作機制來徵求意見反饋。

年度報告

從 2017 年末起至 2020 年，EPA 每年將製作 EJ 2020 進度年度報告。我們這樣做是為了在落實這些重要工作的同時，保持公開透明並對公眾負責。

主要領域與主管的 EPA 辦公室

制定規章制度 — 政策辦公室，化學物安全與污染預防辦公室，第 7 分局

特許 — 空氣與放射辦公室，第 2 分局

遵守與執行 — 執行與稽查辦公室，第 8 分局

科學 — 研究與發展辦公室，第 1 分局

州政府與地方政府 — 水辦公室，第 5 分局

聯邦機構 — 國土與緊急應對辦公室，環境正義辦公室，第 4 分局

社區相關工作 — 國土與緊急應對辦公室，環境正義辦公室，第 3 分局，第 10 分局

部落與原住民 — 國際與部落事務辦公室，環境正義辦公室，第 6 分局

國家措施 — 財務主管辦公室，第 9 分局



在改善過度負荷社區的健康與環境方面，EPA 會透過 EJ 2020 將其環境正義工作推向新境界。到 2020 年，我們將能夠：

- 提高過度負荷社區的實際結果；
- 在 EPA 決策制定中制度化整合環境正義；
- 和州及共同監管人員建立強健的夥伴關係；
- 強化我們在環境正義方面採取行動的能力並提高影響力；以及
- 更妥善處理複雜的國家環境正義問題。

